

附件 4

陕西师范大学物资设备零星采购验收情况登记表

合同编号	LX220490
学院（单位）名称	· 计算机科学学院
供货单位	西安市雁塔区新晟诚电子产品经营部
<p>项目组验收情况及结论（详细说明开箱到货、安装调试、技术培训、试运行、技术指标测试检验、样品测试使用等情况，验收结论）：</p> <p>1) 开箱到货：外包装完好无损，产品名称、品牌、型号、数量、产地、与技术协议（采购合同）一致；</p> <p>2) 安装调试：安装调试过程顺利，成功开机并稳定运行；</p> <p>3) 技术培训：西安奥联汇智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的工程师现场进行技术培训，并配备了详细的产品使用手册；</p> <p>4) 技术指标测试检验：技术各项指标测试检验合格，与技术协议（采购合同）一致；</p> <p>5) 样品测试使用：对样品各项功能和 SDK 接口进行一一测试，全部通过验收。</p> <p>综上所述，本项目验收结论为 <u>合格</u>。</p> <p style="font-size: small;">注：结论空格处内容请手填，给出验收定性结论，即合格或不合格。</p> <p style="margin-top: 20px;">验收人员签字（最少三人）： 禹勇 周彦伟 来齐</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日期：2022年11月25日</p>	

注：1. 此表适用于所有签署了购货合同或者技术协议的物资设备零星采购项目。

2. 物资设备正常运行且具备验收条件后，项目组方可组织验收。

3. 本表一式两份，一份自行留存，一份用于财务报销。

验收完成后，请扫描右侧二维码，在搜索框中填写本项目合同编号或名称，点击“查询”，找到本项目对应条目，在“验收情况”列点击“上传”，通过拍照或直接上传本表（已签字版本）及相应附件（如有），即可完成验收登记。

